



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评价报告网上公开信息表

(编号: IRM-A2018024-XP)

发布时间: 2018 年 11 月 2 日

建设单位名称	飞思卡尔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地址	天津西青经济开发区兴华路 15 号		
建设单位联系人	孙乃月	联系电话	13370329221
项目名称	飞思卡尔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 壹拾贰台射线装置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p>飞思卡尔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 致力于通过先进的安全连接及基础设施解决方案为人们更智慧安全、轻松便捷的生活保驾护航。作为全球领先的嵌入式应用安全连接解决方案领导者, 不断推动着互联汽车、端对端安全及隐私、智能互联解决方案市场的创新。</p> <p>评价中涉及到的壹拾贰台射线装置位于飞思卡尔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 E 厂房一层和二层, 天津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于 2012 年至 2018 年间对所有射线装置均进行了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和控制效果评价。</p> <p>中国医学科学院放射医学研究所应建设单位的委托, 对壹拾贰台射线装置建设项目进行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现状评价。</p>		
现场调查人员	尹谥 赵树明		
现场调查时间	2018 年 7 月 5 日		
建设单位陪同人	孙乃月		
现场检测人员	尹谥 赵树明		
现场检测时间	2018 年 7 月 5 日		
建设单位陪同人	孙乃月		
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p>(1) 正常运行状态下的辐射危害主要由 X 射线装置产生的 X 射线包括漏射线和散射线。</p> <p>(2) 异常或事故状态下, X 射线装置如发生机器故障, 维修人员错误操作或其他原因产生的 X 射线包括有用线束、漏射线和散射线。</p> <p>(3) 设备维修、调试过程中射线装置加电出束产生的 X 射线包括有用线束、漏射线和散射线。</p>		
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p>检测结果显示, 建设项目中涉及到 11 台 X 射线装置的辐射防护所检测位置检测结果满足 GBZ115-2002 规定的辐射屏蔽要求。</p>		
评价结论与建议	<p>通过职业卫生管理和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分析,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2012 年版)》(安监总安健[2012]73 号), 本评价报告得出以下结论:</p> <p>本项目针对存在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因素设置警告标志等相应的放射防护设施和措施, 符合有关法规和标准的要求, 在正常运行工况下, 基本能够有效控制放射性职业病危害的影响。</p> <p>针对本项目中的主要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因素, 建设单位应在下一步的工作中将本报告补充的各项技术防护措施和管理措施全部落实, 并严格按国家有关的制度和规程进行操作, 切实保障工人的身体健康, 预防职业病的发生。</p>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建设项目概况清晰，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工艺设备等描述完整、准确；2、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执行情况分析全面；3、职业病防护设施运行情况分析清晰；4、职业病危害因素（电离辐射）检测结果分析正确；5、职业病危害因素（电离辐射）监测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要求；6、职业病危害因素（电离辐射）对劳动者健康危害程度分析正确；7 对策措施和建议实用、合理、可行； <p>专家评审组建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建设单位适当增加电离辐射设备放射防护自主监测的频度；2、建设单位细化《电离辐射程序书》中关于放射防护管理的具体内容。
-------------	--